



芝加哥感恩节

法轮功带来纯正中国文化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十二日，美中法轮大法学会再次作为唯一受邀的华人团体，参加了芝加哥感恩节大游行，并通过电视直播到近百万家庭。当法轮功学员的队伍经过转播站时，评论员说：“感谢法轮大法给我们带来最美好最纯正的中国文化！”◇

张玉兰被万家劳教所迫害致死

【明慧网二零零七年三月三日】张玉兰，女，五十五岁，原黑龙江省密山市铁西村法轮功炼功点辅导员，一九九六年十月修炼法轮大法，得法后七、八种疑难病症不治而愈，火暴的脾气一扫而光。

一九九九年七月，江泽民政治流氓集团开始迫害法轮功，张玉兰为了维护大法的尊严，进京上访，被北京前门派出所恶警拘押，后转押回黑龙江省。

张玉兰第二次进京上访时，又被前门派出所恶警非法拘押、毒打，转押回黑龙江密山看守所。密山公安局政保科长**孟庆启**说是和张家关系不错，勒索了三千元“罚款”，放她回家。同年十二月二日，张玉兰第三次进京上访，再被前门派出所抓捕，受到了恶警的背铐、电棍、打嘴巴子等酷刑，后来被鸡西公安局政保科科长**李某**抓到鸡西驻京办事处地下室非法关押，**李某**和密山市政保科恶警**高德利**（现任密山隆盛焦炭厂保安）不但抢去了张玉兰身上仅有的四十多元钱，并将张玉兰的孙子身上的两百元也抢去，同时也搜去了所有被关押的大法学员身上的钱，共约四百多元。张玉兰后被劫持到密山第二看守所非法关押，在看守所里遭到非人的毒打。

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凌晨四点，张玉兰被恶警戴上手铐、脚镣以“扰乱社会秩序”的罪名劫持到了哈尔滨万家劳教所。在万家劳教所，张玉兰受到恶警们无数次的毒打、谩骂、酷刑折磨，她身上的伤痕不断。二零零一年六月，万家劳教所对大法弟子进行极为野蛮的酷刑折磨，企图强行“转化”，但仍无法改变众多大法弟子的信念。由于恶警的残酷迫害，一些大法弟子生命垂危。六月二十日晚，劳教所七大队的张玉兰、赵雅云、李秀琴抗议暴力“转化”，在监（接下页）



明慧週報

● 密山版 ● 第 2 期 2007 年 12 月 8 日

西班牙司法下令调查 江、罗迫害法轮功的罪行

【明慧网】西班牙宪法法院日前正式接受法轮功学员起诉中共前党魁江泽民、迫害法轮功专职部门“六一零”头目罗干的案件。西班牙法院二号庭所有法官一致决定：西班牙司法必须调查中共对法轮功学员实施的群体灭绝罪行；并宣布江泽民、罗干必须接受西班牙法院对其群体灭绝罪、酷刑和反人类罪的调查。

法轮功是一个基于“真、善、忍”原则、有益于身心的传统修炼法门，由于对身体健康和心灵道德提升的显著效果，短短七年间，有将近一亿人修炼法轮功。

当时任中共党魁的江泽民出于极端妒忌和对害怕失去权力的恐惧，于一九九九年七月以非法方式下令对法轮功学员开始大规模全面镇压，其提出的“名誉上搞臭；经济上搞垮；肉体上消灭”，其实已经不打自招、明确道出这是一场极端残忍的群体灭绝。迄今为止，已有三千多名法轮功学员被迫害致死、上百万法轮功学员被非法逮捕、关押在监狱、劳教所、看守所等地遭受酷刑折磨。

十五名法轮功学员二零零三年在西班牙国家法院递交的诉状被该法院以及高级法院以受害者中没有西班牙籍为由驳回。但是受害者代表律师向西班牙宪法职能最高的法院——宪法法院提出这一迫害案件不只波及一个国家或几名受害者，而是波及到世界所有国家。因此所有国家都有义务审判和拒绝群体灭绝，即使受害者中没有本国公民。这就是“国际司法权”。

西班牙宪法法院认为：“受害者国籍的标准不能成为限制国际司法权打击犯有群体灭绝或国际人权罪行的借口。”法轮功学员的律师卡洛斯先生说：“国际司法权必须被绝对承认，而不能被经济利益和国家双边关系所限制，因为我们面对的是一个如此严重的罪行。”

西班牙宪法法院并特别强调：“中国没有签署国际宪法通过的罗马条约这一事实，也明确的说明了必须由其它国家司法程序的介入才能停止这场群体灭绝，因为在中国国内是没有可能对如此严重侵犯人权的罪行进行调查的。”

卡洛斯律师说：“没有任何一条罪行可以逃脱法律制裁。江、罗及所有参与这场群体灭绝罪行的人必须清醒地认识到：司法正义正在以越来越快的脚步接近他们。”◇

修 炼 手 记 摘 录

(接上页)号里被迫害致死。

事情发生后，万家劳教所为了掩盖他们的罪恶，严密封锁消息，不许警察回家、切断手机电话的通讯。劳教所勾结被害人当地的政府部门及派出所的恶人、恶警，由这些人出面，到被害人家里问：死者年龄、以前得过什么病？在哪个医院治疗过？是否住过院等等，却不告诉人已经被万家劳教所迫害致死一事，妄图找个掩盖他们杀人灭口的合法借口。但是家属立即识破了他们的阴谋，问：在万家劳教所的人是否被害死？这些人隐瞒不说。但是家属已经明白了恶人问话的用意，立刻动身亲自去万家劳教所查问。密山镇政府及铁西村派出所恶人、恶警随后撵去，并邪恶的追问：谁告诉你们张玉兰死了？整个事情处理过程中，万家劳教所无人出面，都是由劳教局出人办理的。

哈市有关部门害怕他们杀人的罪恶被外界知道，就把张玉兰的亲属用小车拉到了离哈市一百多公里一个偏僻的地方威胁，逼迫家属答应他们提出的四个条件：(1)张玉兰的死与万家劳教所无关，(2)所有丧葬费由死者家属承担，(3)不得向外界披露被害者死因，(4)不准接受外国记者采访等等邪恶的要求。如果不答应签字，用密山铁西派出所恶警李某的话说：“把你们都整死在这个谁也不知道的地方。”

张玉兰家属在共产恶党邪恶威逼下，无奈答应了他们提出的条件，“签字画押”，万家劳教所盖了公章后，才把家属拉回了哈市，允许给死者换衣服。

家属在火化场给张玉兰遗体换衣服时发现，张玉兰脖子上有淡淡的勒痕，后背有青紫伤，人在冰柜里存放三天已经冻硬，但一只腿却是活动的，估计是折了。张玉兰儿媳妇提出等其二儿子到后再火化，恶警不允。当张玉兰二儿子邢德福匆匆赶到、离火化炉仅有十几米远时，恶警看到了，急忙叫火化工把遗体推进火炉。邢德福看到母亲的遗体就在眼前而不得一见时，心都碎了，大哭着扑向火炉，要想看看母亲最后一眼，却被没有人性的恶警紧紧拽住。可怜的邢德福只能用眼泪和呜咽送走了饱受共产恶党迫害的母亲——张玉兰。

【明慧网】我自九六年七月十二日幸得《转法轮》，修炼法轮大法十一年来，与同修们一样，身心受师恩至广至深。真的惊喜的明白了我在人生当中许许多多想要明白、而又不得其解的问题；惊喜的知道了宇宙特性真、善、忍。真正的认识到了道德是多么的重要。

在十一年来的大法修炼中，深感自己越活越明白了，越活越充实了，越活越年轻了，越活越快乐。

无病一身轻

人们说：“人到老来百病生。”我却越到老来越无病一身轻。因为我是有师父，在修炼大法的修炼人。

记的六岁时，我曾患过一次麻疹，高烧不退，妈妈抱着我呼天喊地的嚎啕大哭，当我没听到哭声的那一瞬间，已经进入到没有痛苦的濒死状态中了。现在想来：我那时当然不该死，因我要得大法呢！

修炼大法前的五十多年中，我患过肺结核病、头痛、肠炎，浑身多处痍伤等多种疾病常发不断，那去痛片、安乃近药丸长期伴枕眠。

现在，彻底结束了那病痛的煎熬和不可估量的费用与对亲人的连累。真的与病痛拜拜了，与药物拜拜了，无病一身轻了。

“因为我是法轮功学员”

九八年春，学校一栋六层十八户的新楼房竣工，学校要调整教师住房了。数学老师高兴的对我说：“这回你可以住进正式的新住房了。”我说：“谢谢你的关心。”但我在心里对自己说：“你一定要象《转法轮》中师父讲的那位气功师对待分房一样。”

有一天，我向校长提出了一个

较低的要求（自己认为的），住旧楼房东边第三层那个有露天平台的房子（因平台便于炼功）。校长答应了。后来，听说一个年轻的江老师要那房子。领导对我说：“你就让给他吧。”我说：“好。”

第二次，学校领导安排我住旧楼房西边一楼。我说：“好。”此时，一位副校长打抱不平的在领导办公室里对我说：“你是副校长，是五十岁有三十多年教

工龄的老先进，那一楼的房子光线暗、潮湿，又脏兮兮的（楼上扔下的脏物）。你不应该住，你应该住好楼房。那些个年轻的、工龄短的，与你同时调进学校的不但住好

楼层，还给他们加做房子咧！”我笑着说：“谢谢你的关心。如果这房子不是住人的，我可以不住，只要是能住人，别人住我住，不都一样吗。”

一天，校长又对我说：“因要给宋校长加做房子，你那房子前边好加做房子些，你让给他，住他的一楼吧。”我说：“好。”这是第三次。

又一个星期天下午，我刚从地区参加大法弟子修炼心得交流会回校，那副校长第四次对我说：“你还是住你原来那个一楼吧。”我又说：“好。”

当即，这个校长（女的）一把把我搂住，热泪盈眶的对我说：“我的好大姐，你怎么这么好说话啊！三番五次的把你打得象陀一样，你总是二话不说，总是乐呵呵的说一个‘好’字！”我微笑着说：“因为我是法轮功学员！”◇



★ 密 山 恶 人 恶 行 录 ★



杜永山，原密山公安局政保科副科长，自幼流氓成性。1999年后多次参与迫害大法弟子，敲诈勒索钱财，对女大法弟子甚至女警察耍流氓，语言肮脏，手段下流。现已退役，在密山市建设银行任运钞车押运队长。

杜某在2000年一次非法抓捕大法弟子时，在汽车上一边满嘴喷着酒臭气和大法弟子说话，一边用两手在大法弟子的另一侧他的同伙女警察玉某某身上乱摸。而且每次只要有姓玉的女恶警在场，杜永山都会狠狠的勒索大法弟子的钱财，因为这个姓玉的女人每次都能得到很大数量的钱财，而杜永山每次都能得到欲望的满足。

有几次在非法审问女大法弟子时，杜永山摸着女大法弟子的手说：这个是老的，那个是嫩的等等肮脏下流的语言，甚至在押解大法弟子去管局看守所的路上，他都不忘和姓玉的女警察眉来眼去、手摸脚蹬的。